

证券代码：870026

证券简称：锦泰保险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 锦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 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 (一) 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5 年发生金额	2024 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注）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接受资金托管服务及劳务服务(见下表提供服务类费用)	85,000,000	19,245,841	1. 公司新进股东相关的关联方大幅增加，预计 2025 年与公司的资产委托管理、咨询、采购、租赁等服务交易有所增加； 2. 考虑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带来的上述交易的正常增长；
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向关联方销售保险产品并收取保费(见下表保险业务类第一项)以及获得存款或利息(见下表资金运用类第一项)	1,050,000,000	91,137,803	1. 公司新进股东相关的关联方大幅增加，预计 2025 年与公司的重大保险项目、保险赔付、再保险分出、保险代理等日常保险业务交易，以及资金运用类存款，投资关联方相关金融产品等交易有所增加； 2. 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带来的上述交易的正常增长。
委托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	-	-	-
接受关联方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	-	-	-

其他	其他的日常关联交易(见下表明细)	1,460,000,000	16,834,257	1. 公司新进股东相关的关联方大幅增加,预计2025年与公司的其他日常交易有所增加; 2. 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带来的上述交易的正常增长。
	-	-	-	-
	-	-	-	-
合计	-	2,595,000,000	127,217,901	-

公司 2025 年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明细详见下表：

单位：元

业务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5 年发生金额	2024 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保险业务类	向关联方收取的保费	500,000,000	85,683,717
	向关联方支出的赔款	300,000,000	14,870,543
	向关联方支出的代理费	50,000,000	1,963,714
	再保险的分出	20,000,000	-
资金运用类	在关联方办理银行存款或利息	550,000,000	5,454,086
	投资关联方的股权、不动产及其他资产或投资基础资产包含关联方资产的金融产品	1,000,000,000	-
	投资关联方发行的且基础资产不涉及其他关联方的金融产品的发行费、投资管理费	10,000,000	-
提供服务类	委托关联方管理资产的管理费	15,000,000	697,500
	接受咨询顾问、技术和基础设施服务等的服务费；劳务派遣、日常采购、职场装修、广告等费用	40,000,000	4,871,844
	与关联方发生租赁或出售资产	30,000,000	13,676,497
其他	其他可能引致公司资源或义务转移的事项	80,000,000	-
合计	-	2,595,000,000	127,217,901

注：2024 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均为截至 2024 年 11 月 30 日的未经审计数据

## (二) 基本情况

### 1. 关联方与关联关系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及保险监督管理机构《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关联方应包括如下。

关联法人：(1)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2) 持有或控制公司 5%以上股权，或者持股不足 5%但对公司经营管理有重大影响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3) 第(1)项所列关联方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4) 第(2)项所列关联方控制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

关联自然人：（1）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具有大额授信、资产转移、保险资金运用等核心业务审批或决策权的人员；（2）第（1）项所列关联方的配偶、父母、成年子女及兄弟姐妹；（3）关联法人第（1）、（2）项所列关联方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按照实质重于形式和穿透原则，在过去十二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十二个月内为公司关联法人、关联自然人的。

以上主体均为本公司关联方并构成关联关系。

## 2. 公司的关联方

根据前述关联方范畴，公司的关联方如下：

（1）成都交子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成都产业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成都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成都益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成都市现代农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成都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成都欣天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四川省煤炭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等 11 家法人及其控股股东；（3）成都交子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4）第 2 项所列关联方控制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5）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具有资产转移、保险资金运用等核心业务审批或决策权的人员；（6）第（5）项所列关联方的配偶、父母、成年子女及兄弟姐妹；（7）第（1）、（2）项所列法人关联方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8）过去十二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十二个月内存在上述（1）-（7）项情形的；以上主体均为公司关联方并构成关联关系。

## 二、审议情况

### （一）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4 年 12 月 13 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预估报告>的议案》，关联董事任瑞洪、马红林、何林、袁博、龚圆、冯静、何红雨、吴晓龙、高崇慧、谢咏回避表决。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二）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 三、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 （一）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遵循有偿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交易价格系按市场方式确定。

## （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实质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 四、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在预计的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业务范围内，由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公司业务发展所需，签署相关协议。其中涉及的重大关联交易，须由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批准。

## 五、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 （一）必要性

上述对公司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预计，均基于公司正常业务运营所可能产生，并有助于公司业务开展的原则进行。

上述预计的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将严格按照公允原则执行，保证交易的确定符合相关程序，交易定价符合市场定价，交易过程透明，确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与关联方之间是互利双赢的平等互惠关系，不会对公司造成风险，也不存在损害公司权益的情形。

### （二）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预计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系公司业务发展及经营的正常所需，是合理且必要的。上述预计的 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将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将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 六、备查文件目录

锦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决议

锦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13 日